

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8月4日以电子邮件、传真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发出，会议于2017年8月15日上午9:30在公司行政楼会议室（2）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应出席会议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朱文明先生召集和主持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2017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

公司《2017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71）刊载于2017年8月17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；公司《2017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刊载于2017年8月17日巨潮资讯网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，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相关规定，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，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公司依据财政部修订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—政府补助》的要求变更会计政策，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，

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影响公司当年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，也不涉及以往年度的追溯调整，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，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

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72）刊载于2017年8月17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募集资金2017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“经核查，公司2017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管理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。公司《关于募集资金2017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”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

《关于募集资金2017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73）刊载于2017年8月17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。

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》

为满足公司双轨战略发展需要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，明确权责划分，提高综合运营管理水平，经全体董事审议，一致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

《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74）刊载于2017年8月17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。

5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总经理的提名，经董事会审议，一致同意聘任黄光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“黄光明先生的聘任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条件，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，不属于“失信被执行人”；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。综上，我们同意聘任黄光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。”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

《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75）刊载于2017年8月17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《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8月15日